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ong Jia Guo Xi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加國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99)

- 1) 完成有關出售銷售股份之須予披露交易；
 - 2)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3)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更；
- 及
- 4) 符合上市規則及職權範圍之規定

完成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於 2025 年 10 月 15 日及 2025 年 11 月 5 日就出售銷售股份所作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匯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中加國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協議所載之先決條件已獲達成。本集團亦確認已根據協議收取買方支付之代價，故出售事項已於 2025 年 11 月 6 日被視為完成。完成後，本公司不再直接或間接持有任何目標公司之權益，目標公司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目標集團之財務業績將不再綜合計入本集團之財務報表。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 2025 年 11 月 6 日起，王芃偉先生（「王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王芃偉先生，46 歲，自 2025 年 11 月 6 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先生擁有超過 20 年在中國內地及香港的廣泛政府行政及監管經驗。他曾於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園嶺派出所及深圳市公安局網絡監察支隊服務，負責網絡巡查及案件調查工作。他亦曾於深圳市人力資源及社會保障局（前稱深圳市人事局）工作，負責全市事業單位人員工資核定、外國文教專家引進審核及專家培訓等工作。自 2013 年至 2019 年，他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服務，負責安排中央政府代表團來港接待及地方政府的重大活動，以及處理辦公室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日常聯絡事務。

王先生於 2003 年取得中國人民解放軍國防科技大學學士學位。目前正在法國克萊蒙（深圳）商學院攻讀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

根據與本公司簽訂的委任函，王先生的委任自 2025 年 11 月 6 日起生效，為期 3 年，須根據本公司細則輪值告退及重選。他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每月薪酬為港幣 13,000 元。該薪酬由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當時市場情況、王先生的資歷、職責及責任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並無(i)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往三年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有任何關係。

王先生概無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定義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中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與王先生獲委任有關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王先生已確認：(a)他在上市規則第 3.13(1)至(8)條所述各項獨立性因素的獨立性規定的所有獨立性準則；(b)他過去或現在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並無財務或其他利益，或與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連；及(c)於他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董事會謹對王先生獲委任表示熱烈歡迎。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更

王先生亦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符合上市規則及職權範圍之規定

於王先生獲委任後：

1. 本公司具有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至少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符合上市規則第 3.10 條之規定；
2. 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會成員至少三分之一，符合上市規則第 3.10A 條之規定；
3.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至少三名成員組成且至少其中一名成員必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符合上市規則第 3.21 條之規定；
4.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由不少於三名成員組成，符合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之規定；及
5.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成員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符合上市規則第 3.27A 條之規定。

承董事會命
中加國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陳偉峰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陳偉峰先生及丘可兒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姜曉鈞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金祥博士、王芄偉先生及黃俊鵬先生。